

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050015
交易代码	05001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7月27日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2,225,672.95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对亚太国家或地区企业的深入分析,运用价值与成长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p>本基金采用“核心-卫星”配置策略。“核心”配置策略是指本基金将基金资产的40%-75%投资于大中华地区企业,包括中国大陆、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企业在境外几个主要证券市场(如美国证券市场、伦敦等欧洲证券市场、东京、香港、台湾、新加坡证券市场)所发行的股票、存托凭证(DR, Depositary Receipts)及其他衍生产品等。“卫星”配置策略是指本基金将基金资产的20%-55%投资于其他亚太国家或地区企业,包括日本、韩国、澳大利亚、新加坡、印度等众多亚太国家或地区企业在亚太区证券市场发行的普通股、优先股、存托凭证及其他衍生产品等。本基金“核心”加“卫星”股票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的60%。</p> <p>本基金将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精选个股”和“价值策略为主,成长策略为辅”的股票投资策略,辅助以金融衍生品投资进行套期保值和汇率风险规避,以获得长期、稳定的收益。本基金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投资以保证组合流动性的品种投资为主,作为股票投资的辅助手段,而非以承担高风险为代价来追求高额回报。</p>
业绩比较基准	65%×MSCI Zhonghua+35%×MSCI AC Asia Pacific ex Zhonghua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高风险/高收益的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孙麒清	赵会军
	联系电话	0755-83169999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service@bosera.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568	95588
传真		0755-83195140	010-66105798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ong Kong) Limited
	中文	-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注：本基金未聘请境外投资顾问。

2.5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bosera.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7,373,198.53	-137,182,506.17	3,094,651.60
本期利润	1,938,310.57	-144,301,283.36	71,582.7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92	-0.4517	0.000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08%	-14.31%	3.3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4553	-0.3890	0.027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77,852,523.14	233,886,494.77	130,340,642.8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3	1.012	1.187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7%	0.86%	-1.84%	0.74%	3.61%	0.12%

过去六个月	12.90%	0.84%	9.22%	0.77%	3.68%	0.07%
过去一年	2.08%	1.11%	7.41%	1.02%	-5.33%	0.09%
过去三年	-9.60%	1.30%	9.41%	1.01%	-19.01%	0.29%
过去五年	37.47%	1.21%	30.93%	0.97%	6.54%	0.2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74%	1.20%	12.20%	1.05%	-1.46%	0.15%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65%×MSCI Zhonghua+35%×MSCI AC Asia Pacific ex Zhonghua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7 月 27 日生效，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 11 条“二、投资范围”、“六、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 2010 年实际运作期间为 2010 年 7 月 2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5	0.060	470,654.39	164,898.42	635,552.81	分配 2014 年度红利
2014	0.700	3,894,763.85	1,288,622.89	5,183,386.74	分配 2013 年度红利
2013	-	-	-	-	-
合计	0.760	4,365,418.24	1,453,521.31	5,818,939.55	-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内地首批成立的五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为国民创造财富”是博时的使命。博时的投资理念是“做投资价值的发现者”。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博时基金公司共管理 164 只开放式基金，并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管理部分社保基金，以及多个企业年金账户，管理资产总规模逾 6250 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募基金规模逾 3760 亿元人民币，累计分红逾 781 亿元人民币，是目前我国资产管理规模最大的基金公司之一，养老金资产管理规模在同业中名列前茅。

1、基金业绩

根据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统计，截至 2016 年年末，博时旗下共 94 只（份额分开计算）成立满一年的基金产品参与分类排名。其中排名在同类前 1/2 的产品共有 60 只（主动权益 17 只，债券 16 只，指数 20 只，货币 3 只，QDII 基金 4 只），约 64%；排名在前 1/3 的产品共有 45 只，约 48%；排名前 1/4 的产品共有 34 只，约 36%。博时旗下各类产品均有表现突出的产品位居行业前列。

黄金基金类，博时黄金 ETF(D 类) 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 19.10%，在同类 8 只排名第 1。

固收方面，长期标准债券型基金里，博时双月薪定期支付债券，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为 6.54%，在同类 61 只中排名第 2；博时信用债纯债(A 类)，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为 4.23%，在同类中排名第 4；中短期标准债券型基金，博时安盈债券(A 类) 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为 2.02%，在同类 66 只排名第 1；普通债券型基金里，博时稳定价值债券(A

类) 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为 2.31%，在同类排名前 1/3；货币市场基金里，博时外服货币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为 3.03%，同类 194 只排名第 6。

QDII 基金，博时标普 500ETF 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 18.34%，同类排名前 1/4。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QDII) 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 14.43%，同类排名第 3。

2、 其他大事件

- 2016 年 12 月 27 日，2016 金融新媒体峰会暨金 V 榜 2016 颁奖典礼在广州举行，博时基金荣获“最具传播力基金公司”奖项。

- 2016 年 12 月 13 日，由中国经营报主办的“2016 第十四届中国企业竞争力年会暨金融高峰论坛”在北京举行，博时基金荣获“2016 卓越竞争力品牌建设金融机构”奖项。

- 2016 年 12 月 9 日，在证券日报主办的“第十二届中国证券市场年会”上，博时基金荣膺中国证券市场“2016 年度最全能公募基金龙鼎奖”。

- 2016 年 12 月 8 日，金融界网站主办的首届智能金融国际论坛暨第五届金融界“领航中国”年度盛典，博时基金荣获“2016 年杰出品牌奖”。

- 2016 年 12 月 6 日，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发布公告，博时成为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首批证券投资管理机构之一。

- 2016 年 12 月 1 日，由《经济观察报》主办的“2015-2016 年度观察家金融峰会”在沪举办，博时基金再次独家蝉联“卓越固定收益投资团队奖”。

- 2016 年 11 月 25 日，由北大汇丰商学院、南方都市报、奥一网联合主办的 2016 年(第二届)CFAC 中国金融年会在深召开，博时基金再次蝉联“年度最佳基金公司大奖”。

- 2016 年 11 月 23 日，由新浪财经主办的“2016 新浪全球资产管理论坛”在京举行，“2016 中国(首届)波特菲勒奖综合评选”结果揭晓。博时基金荣获“2016 最具互联网创新基金公司”、基金经理过钧获评“2016 最佳债券基金经理”、何凯获“2016 最佳 QDII 基金经理”。本届波特菲勒奖博时基金共斩获三项大奖，成为获奖最多的公募基金公司之一。

- 2016 年 11 月 17 日，全国社保基金境内投资管理人 2016 年座谈会在上海举行，博时基金副总裁董良泓荣获“五年服务社保奖”，该奖项授予长期为社保服务且业绩优秀的投资管理人，本次仅授予 5 人，董良泓先生是自 2015 年之后再次蝉联该奖项。

- 2016 年 9 月 7 日，第二届结构性融资与资产证券化论坛暨 2016 年度资产证券化·介甫奖颁奖典礼上，“博时资本-平安银行橙鑫橙 e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荣获“应收账

款类最受投资者欢迎产品”和“最佳风控产品”两项大奖。

•2016 年 8 月 5 日,由 21 世纪经济报道主办的“2016 深港通论坛暨 ‘金帆奖’ 系列颁奖礼上,博时一举斩获 2016 年综合实力十强基金公司奖、2016 年互联网突出表现奖、2016 年 ABS 最具实力管理人奖(博时资本)三项大奖。

•2016 年 6 月 24 日,由南方日报主办的一年一度“金榕奖”南方金融大奖系列评选正式揭晓,博时基金董事长张光华荣膺“2016 南方金融领导力年度大奖”,博时基金基金经理魏桢荣获“2016 南方金融年度投资理财师”称号。

•由中国基金报、香山财富论坛、深圳市政府金融办、国泰基金联合主办的“中国机构投资者峰会暨财富管理国际论坛”2016 年 5 月 13 日在深举行。博时旗下博时信用债券获得“五年持续回报积极债券型明星基金奖”。

•2016 年 5 月 10 日,由上海证券报主办的 2016 中国基金业峰会暨第十三届“金基金”奖颁奖典礼在上海举办,博时基金荣获“2015 年度金基金·债券投资回报基金管理公司”大奖。

•2016 年 4 月 15 日,由中国基金报主办的第三届中国基金业英华奖评选揭晓,博时基金经理过钧先生获评三年期二级债基最佳基金经理、五年期二级债基最佳基金经理。

•2016 年 3 月 27 日,第十三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揭晓,博时基金摘得了基金业的“奥斯卡”奖——“固定收益投资金牛基金公司”奖。

•2016 年 3 月 15 日,由腾讯证券主办的《“挑战 机遇” 315 评选——投资者最认同的券商、基金领军人物》评选活动日前揭晓,博时基金董事长张光华先生获评“投资者最认同的公募基金领军人物”,网络票选高居第二位。

•2016 年 1 月 18 日,大众证券报“2015 中国基金风云榜”上,博时创业成长(050014)荣获 2015 “最受投资者喜爱基金”奖、博时安丰 18 个月定开债(160515)荣获 2015 “最佳固定收益型基金”奖。

•2016 年 1 月 15 日,2016 年金融理财创新与发展论坛暨第六届“金貔貅”奖颁奖在京举办,博时基金获评年度金牌品牌力、金牌创新力两项大奖;博时“存金宝”获年度金牌创新力金融产品奖。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溪冈	股票投资部国际组投资总监 /基金经理	2011-02-28	-	15.3	2001 年起先后在香港新鸿基证券有限公司、和丰顺投资有限公司工作；2009 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投资经理、国际投资部副总经理、股票投资部国际组投资副总监。现任股票投资部国际组投资总监兼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QDII）基金、博时沪港深优质企业混合基金、博时沪港深成长企业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上述人员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证券从业年限计算的起始时间按照从事证券行业开始时间计算。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本基金未聘请境外投资顾问。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报告期内，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通过系统及人工相结合的方式，分别对一级市场及二级市场的权益类及固定收益类投资的公平交易原则、流程，按照境内及境外业务进行了详细规范，同时也通过强化事后分析评估监督机制来确保公司公平对待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

4.4.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

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4.4.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5.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6 年的海外市场，十分复杂而具有挑战。受到 A 股熔断、欧洲银行坏账危机、英国脱欧等负面因素的影响，港股上半年表现疲弱。然而，由于英国脱欧使得美联储的加息进一步推迟，全球将继续量化宽松，使得下半年市场情绪从悲观转为乐观，港股也在下半年有了较好的表现。

本基金在年初 A 股熔断期间损失较大，之后我们经过大量自下而上的深入研究，重点配置了一些跌幅较大、未来基本面会超预期的汽车、TMT、油服、工程机械等板块个股，收复了上半年市场下跌所带来的损失。尽管 4 季度由于担心美国加息以及特朗普当选后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港股总体表现不佳，但我们配置的个股表现良好，使得基金的表现跑赢了大市。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33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1.115 元，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为 2.08%，同期业绩基准涨幅为 7.41%。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7 年，我们认为港股将在震荡之中涌现众多投资机会。港股的震荡体现在：1) 美国的加息将不时困扰市场；2) 欧洲这个黑天鹅湖还可能会有黑天鹅飞出，债务风险仍会不时影响海外市场；3) 中国流动性和债市的波动会间接影响港股。

然而，港股也将涌现众多投资机会。在经历了 2015 年至 2016 年上半年的大熊市之后，大量港股跌幅巨大，估值极低。尽管在 2016 年下半年有了一定的回升，但未来仍有值得投资之处：1) 港股总体估值只有 10 倍左右 2017 年市盈率，在全球范围内仍然偏低；2) 中国经济基本面正在企稳，发电量、货运量、PMI 指数稳步回升；3) 在人民币贬值的大趋势下，国内投资港股的需求渐强，无限额深港通的落实将带来大量“北水南下”，港股市场总体资金充裕；4) 券商对港股的业绩预期普遍偏低，未来将持续上调。

我们将从两个方面寻找投资机会：一是业绩反转、估值修复、基本面超预期的投资机会；二是把握北水南下的脉搏，重点配置港股通名单中的高成长、低估值、基本面良

好的个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为确保基金估值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投资人的利益，设立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制定了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估值委员会成员由主管运营的副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研究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运作部负责人等成员组成，基金经理原则上不参与估值委员会的工作，其估值建议经估值委员会成员评估后审慎采用。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 5 年以上专业工作经历，具备良好的专业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具有绝对的独立性。估值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有：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制订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确保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等。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有异议时，托管银行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收益分配原则：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4 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 2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要求以及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本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欲了解审计报告详细内容,可通过登载于博时基金管理公司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	-
银行存款	17,107,607.05	17,303,242.42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2,627,410.27	199,570,960.87
其中：股票投资	150,283,312.14	184,577,744.41
基金投资	12,344,098.13	14,993,216.46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18,493,362.91
应收利息	1,488.50	2,326.27
应收股利	43,227.31	80,426.88
应收申购款	61,265.34	47,667.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79,840,998.47	235,497,986.72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6,252.21	-

应付赎回款	1,488,748.94	1,016,315.60
应付管理人报酬	275,148.28	369,582.85
应付托管费	53,501.06	71,863.3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52,812.27	153,730.15
负债合计	1,988,475.33	1,611,491.95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172,225,672.95	231,071,102.95
未分配利润	5,626,850.19	2,815,391.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7,852,523.14	233,886,494.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9,840,998.47	235,497,986.72

注：报告截止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33 元，基金份额总额 172,225,672.95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8,447,052.22	-129,144,278.08
1. 利息收入	70,019.59	193,833.7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0,019.59	193,833.73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2,735,346.83	-122,897,051.5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7,747,863.09	-128,156,151.32

基金投资收益	-52,982.77	-998,242.28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5,065,499.03	6,257,342.10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11,509.10	-7,118,777.19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50,596.77	-294,468.44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50,273.59	972,185.32
减：二、费用	6,508,741.65	15,157,005.28
1. 管理人报酬	3,584,014.86	6,740,042.75
2. 托管费	696,891.87	1,310,563.95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1,842,021.39	6,643,469.63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385,813.53	462,928.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38,310.57	-144,301,283.3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8,310.57	-144,301,283.36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31,071,102.95	2,815,391.82	233,886,494.7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938,310.57	1,938,310.5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	-58,845,430.00	873,147.80	-57,972,282.20

值减少以“-”号填列)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12,033,741.57	-204,240.78	11,829,500.79
2. 基金赎回款	-70,879,171.57	1,077,388.58	-69,801,782.9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2,225,672.95	5,626,850.19	177,852,523.1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9,824,383.05	20,516,259.77	130,340,642.8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44,301,283.36	-144,301,283.3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21,246,719.90	127,235,968.22	248,482,688.12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795,253,202.26	279,274,171.14	1,074,527,373.40
2. 基金赎回款	-674,006,482.36	-152,038,202.92	-826,044,685.2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635,552.81	-635,552.81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31,071,102.95	2,815,391.82	233,886,494.7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江向阳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王德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 成江

7.4 报表附注

7.4.1.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1.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1.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和存托凭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因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负债列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1.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1.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和存托凭证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4.1.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1.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1.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1.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和基金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及基金分红收益扣除股票和基金交易所在地适用的预缴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1.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1.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4.1.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汇兑损益科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与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7.4.1.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1.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7.4.2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2.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7.4.2.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7.4.2.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7.4.3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及其他相关境内外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于 2016 年 5 月 1 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

(2)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不予征收营业税(于 2016 年 5 月 1 日前)或增值税(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且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股利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7.4.4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渣打银行”)	境外资产托管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汇华实业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盛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招商香港”)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招商证券的子公司
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5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5.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5.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香港	173,426,133.99	19.90%	87,329,728.33	2.85%

7.4.5.1.2 权证交易

无。

7.4.5.1.3 基金交易

无。

7.4.5.1.4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招商香港	173,426.16	18.37%	-	-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招商香港	87,329.73	2.41%	-	-

7.4.5.2 关联方报酬

7.4.5.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584,014.86	6,740,042.7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869,360.89	1,307,531.71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8%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8% / 当年天数。

7.4.5.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96,891.87	1,310,563.95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35% / 当年天数。

7.4.5.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7.4.5.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5.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日	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30,002,000.0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30,002,00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注：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在本会计期间赎回本基金的交易委托招商证券办理，适用费率为 0%。

7.4.5.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5.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5,445,676.99	61,660.33	15,645,475.03	149,456.48
渣打银行	11,661,930.06	8,359.26	1,657,767.39	23,688.81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分别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和境外资产托管人渣打银行保管，按约定利率计息。

7.4.5.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7.4.5.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6 期末(2016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6.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7.4.6.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7.4.6.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无。

7.4.7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

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162,627,410.27 元，无属于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的余额(2015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 199,570,960.87 元，无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未发生重大变动。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5 年 12 月 31 日：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50,283,312.14	83.56
	其中：普通股	147,338,913.59	81.93
	存托凭证	2,944,398.55	1.64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12,344,098.13	6.86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107,607.05	9.51
8	其他各项资产	105,981.15	0.06
9	合计	179,840,998.47	100.00

8.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中国香港	110,558,976.11	62.16
澳大利亚	13,196,525.37	7.42
中国台湾	9,606,630.15	5.40
韩国	7,192,823.05	4.04

日本	4,860,837.87	2.73
美国	2,944,398.55	1.66
泰国	1,923,121.04	1.08
合计	150,283,312.14	84.50

8.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能源	14,067,735.14	7.91
原材料	19,012,117.95	10.69
工业	27,313,038.87	15.36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20,178,694.21	11.35
日常消费品	9,829,311.86	5.53
医疗保健	4,392,044.10	2.47
金融	2,944,398.55	1.66
信息技术	25,782,679.51	14.50
公用事业	19,304,867.57	10.85
房地产	7,458,424.38	4.19
合计	150,283,312.14	84.50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8.4 指数投资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英文)	公司名称 (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 (地区)	数量 (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GEELY AUTOMOBILE HOLDINGS LT	吉利汽车	175 HK	Hongkong Exchange	中国香港	1,500,000.00	9,942,478.65	5.59
2	LARGAN PRECISION CO LTD	LARGAN PRECISION CO LTD	3008 TT	TWSE	中国台湾	11,800.00	9,606,630.15	5.40
3	TENCENT	腾讯控股	700 HK	Hongkong	中国香港	55,000.00	9,332,870.09	5.25

	HOLDINGS LTD			Exchange				
4	HUADIAN POWER INTL CORP-H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	1071 HK	Hongkong Exchange	中国香港	2,450,000.00	7,692,338.75	4.33
5	TIMES PROPERTY HOLDINGS LTD	时代地产	1233 HK	Hongkong Exchange	中国香港	2,200,000.00	7,458,424.38	4.19
6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INT	中国建筑国际	3311 HK	Hongkong Exchange	中国香港	700,000.00	7,263,421.20	4.08
7	CHINA BLUECHEMICAL LTD - H	中海石油化学	3983 HK	Hongkong Exchange	中国香港	3,500,000.00	6,731,187.75	3.78
8	CHINA OILFIELD SERVICES -H	中海油田服务	2883 HK	Hongkong Exchange	中国香港	1,000,000.00	6,440,472.00	3.62
9	HUANENG POWER INTL INC-H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	902 HK	Hongkong Exchange	中国香港	1,300,000.00	5,977,115.82	3.36
10	ANTON OILFIELD SERVICES GP	安东油田服务	3337 HK	Hongkong Exchange	中国香港	6,000,000.00	5,850,095.40	3.29

注：所用证券代码采用当地市场代码。

8.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BYD CO LTD-H	1211 HK	17,386,340.75	7.43
2	BYD ELECTRONIC INTL CO LTD	285 HK	17,347,081.51	7.42
3	CHINA MOLYBDENUM CO LTD-H	3993 HK	13,770,140.41	5.89
4	TIMES PROPERTY HOLDINGS	1233 HK	11,902,720.00	5.09

	LTD			
5	JIANGXI COPPER CO LTD-H	358 HK	10,516,250.93	4.50
6	HUADIAN POWER INTL CORP-H	1071 HK	10,396,522.95	4.45
7	YINTECH INVESTMENT HOLD-ADR	YIN US	10,118,462.22	4.33
8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INT	3311 HK	9,999,063.13	4.28
9	HUANENG POWER INTL INC-H	902 HK	9,815,155.81	4.20
10	SHENZHEN INVESTMENT LTD	604 HK	9,605,408.10	4.11
11	TONGDA GROUP HOLDINGS LTD	698 HK	9,535,769.16	4.08
12	CHINA TAIPING INSURANCE HOLD	966 HK	9,285,016.03	3.97
13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H	2318 HK	8,850,639.55	3.78
14	LARGAN PRECISION CO LTD	3008 TT	8,574,353.26	3.67
15	SINOPEC SHANGHAI PETROCHEM-H	338 HK	8,524,058.50	3.64
16	ANGANG STEEL CO LTD-H	347 HK	8,417,095.40	3.60
17	HUANENG RENEWABLES CORP-H	958 HK	8,166,305.63	3.49
18	NAGACORP LTD	3918 HK	7,768,941.67	3.32
19	GOODBABY INTERNATIONAL HOLDI	1086 HK	7,690,454.46	3.29
20	FIH MOBILE LTD	2038 HK	6,937,518.94	2.97
21	GEELY AUTOMOBILE HOLDINGS LT	175 HK	6,885,171.09	2.94
22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H	1186 HK	6,373,172.80	2.72
23	XINYI GLASS HOLDINGS LTD	868 HK	6,308,612.17	2.70
24	CHINA SHENGMU ORGANIC MILK	1432 HK	6,261,321.31	2.68
25	BIOSTIME INTERNATIONAL HOLDI	1112 HK	6,177,438.52	2.64
26	CHINA OILFIELD SERVICES-H	2883 HK	6,071,205.23	2.60
27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H	1336 HK	5,859,979.71	2.51
28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H	1800 HK	5,712,637.99	2.44
29	HUADIAN FUXIN ENERGY CORP -H	816 HK	5,555,997.48	2.38
30	CHINA BLUECHEMICAL LTD -	3983 HK	5,525,072.80	2.36

	H			
31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 H	1157 HK	5,421,580.74	2.32
32	ANTON OILFIELD SERVICES GP	3337 HK	5,154,608.49	2.20
33	MINTH GROUP LTD	425 HK	5,093,216.22	2.18
34	NABTESCO CORP	6268 JP	4,909,625.11	2.10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卖出 金额	占期初基金 资产净值比例 （%）
1	BYD ELECTRONIC INTL CO LTD	285 HK	21,724,603.90	9.29
2	BYD CO LTD-H	1211 HK	19,134,776.94	8.18
3	SHENZHEN INVESTMENT LTD	604 HK	16,909,268.93	7.23
4	CHINA MOLYBDENUM CO LTD-H	3993 HK	12,839,581.59	5.49
5	KWG PROPERTY HOLDING LTD	1813 HK	12,206,006.65	5.22
6	KINGDEE INTERNATIONAL SFTWR	268 HK	11,080,007.71	4.74
7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CO-H	1055 HK	10,970,486.17	4.69
8	JIANGXI COPPER CO LTD-H	358 HK	10,275,017.82	4.39
9	SINOPEC SHANGHAI PETROCHEM-H	338 HK	10,009,420.35	4.28
10	CHINA EASTERN AIRLINES CO-H	670 HK	9,430,362.56	4.03
11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TD	354 HK	9,194,453.18	3.93
12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H	2318 HK	8,675,058.12	3.71
13	ANGANG STEEL CO LTD-H	347 HK	8,673,624.41	3.71
14	CHINA TAIPING INSURANCE HOLD	966 HK	8,624,292.18	3.69
15	TONGDA GROUP HOLDINGS LTD	698 HK	8,463,840.64	3.62
16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TD	861 HK	8,323,141.05	3.56
17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H	1186 HK	8,195,995.58	3.50
18	XINYI GLASS HOLDINGS LTD	868 HK	7,890,946.11	3.37
19	YINTECH INVESTMENT HOLD-ADR	YIN US	7,884,263.91	3.37
20	COGOBUY GROUP	400 HK	7,873,705.40	3.37
21	KINGSOFT CORP LTD	3888 HK	7,830,026.46	3.35
22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H	1800 HK	7,496,805.60	3.21
23	SKYWORTH DIGITAL HLDGS LTD	751 HK	7,396,169.74	3.16
24	NAGACORP LTD	3918 HK	7,368,379.34	3.15
25	GOODBABY INTERNATIONAL HOLDI	1086 HK	6,901,016.85	2.95
26	FIH MOBILE LTD	2038 HK	6,686,874.98	2.86
27	HUADIAN FUXIN ENERGY CORP -H	816 HK	6,374,719.20	2.73
28	SHENZHEN INTL HOLDINGS	152 HK	6,226,959.65	2.66
29	GEELY AUTOMOBILE HOLDINGS LT	175 HK	6,093,501.27	2.61
30	CHINA SHENGMU ORGANIC MILK	1432 HK	5,994,678.49	2.56

31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H	1336 HK	5,878,355.56	2.51
32	TIMES PROPERTY HOLDINGS LTD	1233 HK	5,544,910.15	2.37
33	TENCENT HOLDINGS LTD	700 HK	5,146,553.52	2.20
34	BIOSTIME INTERNATIONAL HOLDI	1112 HK	4,894,304.22	2.09
35	AUST AND NZ BANKING GROUP	ANZ AU	4,792,031.37	2.05
36	MAANSHAN IRON & STEEL-H	323 HK	4,703,993.32	2.01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成本（成交）总额	418,296,766.71
卖出收入（成交）总额	453,071,350.40

8.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8.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DAIWA ETF - NIKKEI 225	ETF 基金	开放式	-	4,669,550.76	2.63
2	NOMURA ETF - TOPIX	ETF 基金	开放式	-	4,636,179.80	2.61
3	069500 KS	ETF 基金	开放式	-	3,038,367.57	1.71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8.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43,227.31
4	应收利息	1,488.50
5	应收申购款	61,265.3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5,981.15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8.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5,454	31,577.86	19.88	0.00%	172,225,653.07	100%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302,296.95	0.76%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50~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50~10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7月27日)基金份额总额	554,725,884.96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31,071,102.9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2,033,741.5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70,879,171.57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2,225,672.95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应付审计费 50,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的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CMS-招商证券香港	-	173,426,133.99	19.90%	173,426	18.41%	-
BOCI-中银国际	-	140,200,213.32	16.09%	139,846	14.85%	-
CICC-CICC	-	106,816,826.48	12.26%	128,180	13.61%	-
CG-花旗	-	102,706,133.32	11.79%	102,706	10.90%	-
CLSA-里昂证券	-	45,013,125.65	5.17%	54,016	5.73%	-
UBS-瑞士银行	-	37,053,309.99	4.25%	44,308	4.70%	-
SWS-SWS	-	4,821,956.93	0.55%	41,052	4.36%	-
MAST-MAST	-	29,100,101.73	3.34%	40,739	4.32%	-
CSFB-瑞士信贷	-	22,669,927.42	2.60%	32,658	3.47%	-
CCB2-CCB2	-	19,144,213.24	2.20%	27,978	2.97%	-
GS-高盛	-	54,280,366.32	6.23%	27,140	2.88%	-
JEF3-JEF3	-	22,623,935.36	2.60%	25,986	2.76%	-
ICBC-ICBC	-	8,924,080.50	1.02%	22,310	2.37%	-
GTHK-国泰君安	-	20,969,436.63	2.41%	20,969	2.23%	-
SWS1-SWS1	-	17,006,091.13	1.95%	20,407	2.17%	-
MS-摩根士坦利	-	30,212,968.69	3.47%	15,106	1.60%	-
HTIL-HTIL	-	10,921,202.98	1.25%	10,921	1.16%	-
MLAP-美林	-	17,364,527.73	1.99%	8,682	0.92%	-
DAR5-DAR5	-	5,600,423.54	0.64%	5,600	0.59%	-
CHHK-CHHK	-	2,513,004.38	0.29%			-

注：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字[2007]48号）的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在比较了多家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研究水平后，在多家券商开立了券商交易账户。

1、基金券商交易账户的选择标准如下：

(1)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3)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持。

2、基金券商交易账户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账户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在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开立交易账户。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无。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